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噪声和固体废物) 调查表

(公示本)

项目名称: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
(三期)

建设单位: 雅安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一八年八月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调查表

委 托 单 位：雅安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编 制 单 位：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恒学

报告编写人： 李从庆

审 核：杨恒学

编 制 人 员：陶利春、胡建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8-85325801、028-85325809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金石路 166 号天府宝座

目录

表一	工程总体情况	1
表二	调查范围、调查内容、敏感目标、调查重点	4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6
表四	工程概况	7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15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7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19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21
表九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结论与建议	23

附件：

- 1、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委托书
- 2、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
- 3、项目立项报告批复
-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5、建设项目选址意见
- 6、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增加建设内容设计变更请示的复函》（雅经开规建函[2016]73号）
- 7、关于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项目分期建设、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说明
- 8、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图
- 4、雅安城市规划图

表一 工程总体情况

工程名称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				
建设单位	雅安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魏静东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625100
建设地点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内（蒙顶山镇卫干村4组）				
工程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B47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				
初步设计单位	江苏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芦山宝飞地产业园区(雅安经开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	文号	雅经开环审批[2015]2号	时间	2015年1月12日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4962	环保投资（万元）	24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1%
实际总投资（万元）	24650	环保投资（万元）	26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1%
环评主体工程规模	新建孵化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17660m ² ；4栋单层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13020m ² (高度12m)；10栋多层厂房，总建筑面积67450m ² ；其他附属建筑设施建筑面积400m ² 。绿化面积22870.89m ²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108909m ² (约163亩)，总建筑面积98530m ² (地上9522m ² ，地下3310m ²)。			工程开工日期	2014年11月
实际主体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内容：孵化			运行	2016年11月

工程规模	<p>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17570m²；4 栋单层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 13053.72m²(高度 12m)；8 栋多层厂房，总建筑面积 51700.82m²；其他附属建筑设施建筑面积 256.67m²。绿化面积 36589.46m²。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08909m²（约 163 亩），总建筑面积 82581.41 m²。</p> <p>二期建设内容：项目中部新建 3 栋多层厂房，建筑面积 19159m²。目前二期工程未建。</p>	日期	
主体工程规模变更情况	<p>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根据意向企业的意见建议，项目分为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中部的 3 栋多层厂房在项目二期进行建设。同时项目一期在西北侧增加一栋多层厂房的建设，增建厂房的变更经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审查同意了增建内容设计变更（雅经开规建函[2016]73 号）。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仅包括已建成的一期工程。</p>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试运行)	<p>四川雅安工业园区前生为雅安市生态科技工业园区，于 2002 年 8 月由雅安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园区选址在名山区的蒙阳镇。2006 年，四川省人民政府以“川府函[2006]29 号”《关于设立四川雅安工业园区的批复》文件，将其更名为四川雅安工业园区，设定为省级开发区、定位主要发展食品、机械、化工等产业，并明确经国土资源部门审核的面积为 1.25km²；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公告 2006 第 23 号”公布四川雅安工业园区第五批通过审核，确定其主要产业为食品、机械、化工。在“雅府函（2008）19 号”中明确：《四川雅安工业园区》拓展区结合名山区域总体规划，主要向成雅高速以南区域发展，拓展区规划面积 6.95km²，工业园区总占地面积约为 8.2km²，重点发展机械制造、化工、电子、食品加工等产业。</p> <p>芦山“420”地震后，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芦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实施项目的通知》（川发改投资（2013）989 号）文件的要求，雅安市组织雅安经开区建设名山片区标准厂房。</p> <p>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服务局于 2014 年 8 月批复同意本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雅经开审批[2014]4 号）。2014 年 9 月，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编制了本项目环评报告表。2015 年 1 月 12 日，芦山宝飞地产业园区（雅安经开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批复。2014 年 11 月项目开工，2016 年 11 月项目通过完工并运行。</p>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 2、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3、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2003 年 1 月 7 日）； 		

调查依据	<p>4、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p> <p>5、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12]77号《关于依法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p> <p>7、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通知》，川环办发（2018）26号，2018年3月2日；</p> <p>8、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年9月）；</p> <p>9、芦山宝飞地产业园区（雅安经开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雅经开环审批〔2015〕2号）；</p> <p>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委托书。</p>
------	--

表二 调查范围、调查内容、敏感目标、调查重点


<p>调查范围</p>	<p>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根据意向企业的意见建议，项目分为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中部的3栋多层厂房在项目二期进行建设。同时项目一期在西北侧增加一栋多层厂房的建设，增建厂房的变更经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审查同意了增建内容设计变更（雅经开规建函[2016]73号）。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仅包括已建成的一期工程。</p> <p>根据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川环办发[2018]26号）、《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河流沟渠整治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范围及项目实际情况，噪声和固体废物调查范围如下：</p> <p>包括项目建设范围内，各环境要素调查范围如下：</p> <p>（1）噪声</p> <p>建设项目四周200m范围；</p> <p>（2）固体废物</p> <p>项目临时占地，取弃土场等。</p>
<p>调查因子</p>	<p>施工期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土石方等，施工期和运行期噪声。</p>
<p>调查重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2、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情况； 4、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6、环境质量和主要污染因子达标情况； 7、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效果； 8、工程施工期和试运行期存在的公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 9、验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污染因子达标情况的预测结果； 10、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环评阶段本项目确认的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1。			
	表 2-1 环评阶段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评保护目标	方位与距离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郝家沟	东北 92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 中二级标准；
		杨家沟	东面 500m	
		江落村	东面 550m	
		靳家沟	东南 540m	
		郝家咀	南面 350m	
		槐树村	西面 530m	
		七支角	北面 950m	
卫干村		北面 510m		
胡湾	北面 600m			
水环境	名山河	南面 3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水域	
验收阶段通过现场实地探勘与调查，项目周边在项目建成后周边大部分村庄已拆迁。项目 200m 范围内无噪声敏感点。				
表 2-2 验收阶段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验收保护目标	方位与距离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靳家沟	东南 54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 中二级标准；	
	郝家咀	南面 350m		
	槐树村	西面 530m		
水环境	南面 30m	南面 3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水域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执行标准采用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确定的标准进行验收（雅市环函〔2014〕359号），具体如下：</p> <p>声环境质量标准：按环评报告表中的评价标准，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p> <p>各环境质量主要参数标准详见表3-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3-1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环境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td>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值 dB（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噪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able>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项目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环境噪声	65	55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项目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环境噪声	65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p>噪声：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各阶段限值。</p>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根据项目特点，本项目仅进行厂房建设，污染时期仅为施工期，不进行生产，因此对本项目不进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p> <p>本项目建成后，企业租赁本项目建设的厂房进行生产时，需另行申报环评审批，届时对该生产线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核算，并提出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表四 工程概况

<p>工程地理位置</p>	<p>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项目位于雅安市名山区蒙顶山镇卫干村4组</p> 
<p>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p> <p>经现场实地踏勘，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根据意向企业的意见建议，项目分为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中部的3栋多层厂房在项目二期进行建设。同时项目一期在西北侧增加一栋多层厂房的建设，增建厂房的变更经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审查同意了增建内容设计变更（雅经开规建函[2016]73号）。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仅包括已建成的一期工程。</p> <p>本项目一期实际建设内容主要为：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08909m²（约 163 亩），总建筑面积 82581.41 m²；其中孵化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17570m²；4 栋单层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 13053.72m²（高度 12m）；8 栋多层厂房，总建筑面积 51700.82m²；其他附属建筑设施建筑面积 256.67m²。绿化面积 36589.46m²。</p> <p>目前该项目一期还未有企业入驻，因此食堂及其设备，备用发电机等均未安装。因此，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项目厂区、厂房及孵化园，但不包含食堂及其设备，</p>	

备用发电机。本项目技术经济指标见下表。

表 4-1 项目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环评阶段指标	验收阶段指标	备注
1	建设规模	m ²	98530	82581.41	
2	规模总投资	万元	24962	24650	
3	芦山“4.20”地震灾后重建资金	万元	24962	24650	
4	项目总占地面积	m ²	108909	108909	
5	总建筑面积	m ²	98530	82581.41	
5.1	服务研发区	m ²	17660	17570.2	建筑占地面积 2124 m ²
5.2	单层厂房区	m ²	13020	13053.72	共 4 栋，建筑占地面积 11924 m ²
5.3	多层厂房区	m ²	67450	51700.82	项目一期已建共 8 栋，建筑占地面积 16778 m ²
5.4	其他附属建筑设施	m ²	400	256.67	
6	项目建设期	月	17	25	
7	绿地率		21%	33.57%	

(1) 单层标准厂房区

大跨度单层钢结构生产厂房，层高较高（高度为 12m）。生产火灾危险性类别为戊类。

该区域共设置 4 栋单层标准厂房。

(2) 多层厂房区

项目一期共设置 8 栋多层厂房，分“凹”型和“L”型。生产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凹”型厂房为 6 栋，为五层，设置 2 台货运电梯及卫生间。1-5 层均为厂房。各层层高 3.9m。“L”型厂房为 2 栋，为五层，设置 1 台货运电梯及卫生间。一层设置变电所、门厅、厂房，2-5 层均为厂房。各层层高 3.9m。

(3) 孵化服务中心

孵化服务中心为 1 栋 11 层（地下一层，地上十一层）的建筑，为园区提供研发服务及后勤服务。生产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

孵化服务中心：地下一层主要布置柴油发电机房（目前未建）、变配电间、风机房、水泵房、消防水池、非机动车停车、IV 类汽车库（停车位：50 个）；第

一层主要布置主入口门厅、孵化中心（大空间）、服务间、展示厅、值班监控机房、强电间、消控、服务中心用房、办事大厅、服务区、卫生间、楼梯及楼梯间等；二层主要布置孵化中心（大空间）、服务间、接待、休息室、厂区餐厅、包间、厨房、食库、更衣、卫生间、楼梯及楼梯间等；三层主要布置孵化中心（大空间）、服务间、接待、休息室、会议室、休息厅、多功能厅、贵宾休息室、活动室、卫生间、楼梯及楼梯间等；四至十一层为孵化中心（大空间）、开水间、暖管井、水管井、强电间、休息室、卫生间、楼梯及楼梯间等。各层具体布置详见附图。

（4）其他附属建筑设施

本项目其他附属建筑设施建筑面积为 256.67m²，主要设置开闭所等附属建筑。采用框架结构。

（5）道路及绿化

一期工程中，项目范围内及硬地占地面积为 23152.72m²。车行道宽 6m；人行道宽 1-3m。路面：车行道采用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采用青石板路面，路面平整防滑。地块东南侧靠孵化服务中心设置一处广场。主要以绿化、水景等主要装饰内容的广场，便于行人休息等候。广场地面坡度 0.5%。通过地面的雨水井将雨水通过地下雨水管网排入园区排水主管网。

（6）绿化

本项目绿地面积为 36589.46m²，绿地率为 33.57%。在标准化厂房区围墙内设置绿化带，种植高大乔木，在空地里植花种草，在用地中部沿高压走廊两侧东西向布置绿化带，在人流集中处和主入口设置花坛，种植花卉，以达到降噪、减轻污染、美化环境的目的。

项目建成后现状见下图。



孵化中心



孵化中心



单层厂房



多层厂房



道路及绿化



道路及绿化

工程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根据意向企业的意见建议，项目分为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中部的3栋多层厂房在项目二期进行建设。同时项目一期在西北侧增加一栋多层厂房的建设，增建厂房的变更经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审查同意（雅经开规建函[2016]73号）。本次验收范围仅包括已建成的一期工程。

项目实施建设过程中新增一栋多层厂房，建筑面积为 3925m²，占环评阶段总建筑面积的 4.0%，项目变化较小，且项目环境影响没有显著变化，因此本项

目的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1、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

建设项目属于非工业生产性项目，其基本的施工内容和污染工序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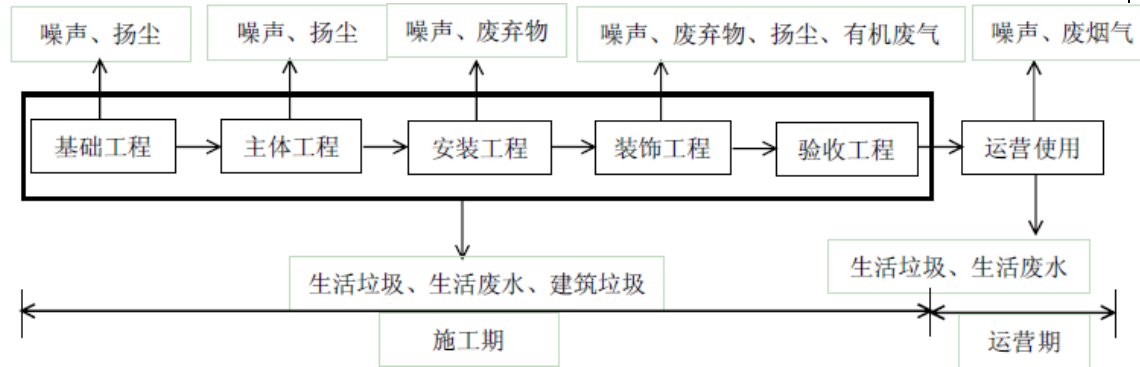


图 4-1 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工程内容简述：

（1）基础工程

建设项目基础工程主要为场地的平整、地基开挖和回填。建筑工人利用推土机等设备将对地块进行改造，使地块内坡度减缓，会产生大量的粉尘、建筑垃圾和噪声污染。由于作业时间较短，粉尘和噪声只是对周围局部环境影响，从整个施工期来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拟建项目基础采用 PHC 管桩和部分混凝土预制方桩，打桩时采用静压桩机，大大减小噪声污染。也不会产生因夯扩桩或灌注桩基础带来的大量泥浆和水土流失。基础阶段产生的碎石、砂土、粘土等用作填土材料。利用打夯机分层夯实，对本地区砂土而言必要时可浇水湿润砂土以利于密实。该项目地块较为平坦，水土流失量很小，该工段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粉尘和排放的尾气。

（2）主体工程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主要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柱、梁，砖墙砌筑。基础施工完毕后，根据施工图先放样，然后绑扎钢筋，再支模，最后浇筑混凝土。拟建项目混凝土全部采用商品混凝土，浇筑时注入预先拌制均匀的混凝土，随浇随振，振捣均匀，防止混凝土出现孔洞或素浆上浮。整体框架完工后，再进行填充墙施工，建设项目在砖墙砌筑时，首先进行放样，然后再挂线砌筑。该工段工期较长，主

要污染物为搅拌机拌砂浆产生的噪声、扬尘，搅拌砂浆时的砂浆水，碎砖和废砂等固废。

(3) 水电安装工程

包括房内水电安装、电梯、道路、污水处理设施、水雨管网铺设等施工，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尾气等。

(4) 装饰工程

利用各种加工机械对木材、塑钢等按图进行加工，进行室内外简易装饰，同时进行楼地面、阳台和外墙施工，最后对外露的铁件进行油漆施工，本工段时间较短，且使用的涂料和油漆量较少，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

2、项目运行期

项目还未有企业入驻，入驻企业的环保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工程占地总平面布置：

(1)平面布置

本项目分为四个功能区：服务研发区、多层厂房区、标准厂房区、入口形象区。

根据中小企业园整体布局，考虑周边用地情况及未来发展的可能性，服务研发区布置在用地东侧。服务研发区可作为独立单元，与多层厂房区、标准厂房区域等适当分离，分区明确，既联系方便又避免相互干扰，独立出来的服务研发区功能除业务管理外，还考虑其对多层厂房区、标准厂房区的配套服务功能，如布局业务管理用房、餐厅、配套生活楼等设施。

入口形象区主要为道路、硬化地面、绿地等设施。标准厂房区主要是电子信息产业技术区，各类标准厂房均设置在该区域。多层厂房区主要是电子信息产业技术区的研发、管理等。多层厂房区与标准厂房区之间为一高压电线走廊。具体详见总平面布置图。

(2)竖向布置

该场地由东北向西南自然坡向，高差不大。施工过程中，平整场地，使场地平齐于开发区道路，减少了挖填方工程量，并使建筑有良好的视觉形象，同时为场地内雨水、污水排放提供了便利条件，园区道路与室外场地的连接方式采用平坡式连接。

(3)交通组织

出入口设置：主入口设在南侧规划城市道路上，服务研发区入口设置在东侧的园区大道上，用地西南侧布置一个至标准化厂房的出入口，用地西北侧设置一标准化厂房区域出入口和一处多层厂房区出入口。

内部交通组织设置：结合现状基地的地形条件和出入口及各功能区的设置，本项目道路设计为环状道路和支状道路相结合，道路结构清晰，内部形成“环支结合”的道路系统。在服务研发区设置地下停车场，可停放机动车 50 辆，非机动车 185 辆。

路线按自然地理结构特征和园区区域特征，在园区设置道路，道路将园区各组团连接，便于行人进入园区。沿道路各侧均设置防护绿地、绿化带，既能满足景观大道的功能，又能有效隔离厂区噪音。

项目占地面积为 108909m²，虽然项目二期暂时未建，但二期厂房在项目中部，新增的 1 栋厂房也在项目环评阶段红线范围内，因此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均未新增，验收阶段占地情况与环评阶段一致。

表 4-2 本项目占地面积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阶段占地 (m ²)	验收阶段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	永久占地	108909	与环评一致
	临时占地	0	与环评一致
合计		108909	与环评一致

工程环保投资：

本期工程环保投资主要对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等进行治理等。项目环保投资 26.0 万元，占工程部投资的 0.1%，其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合理、可行、基本满足环保需要。施工期环保设施组成及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3 环保设施组成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环保措施名称	治理措施	环评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1	施工扬尘治理	(1) 洒水、清洁; (2) 运输车辆实行封闭式运输; (3) 对施工堆场设置围挡	12	13
2	施工固体废物	设置集中收集点, 交环卫部门清运、土石方处理	7	8
3	污水处理	沉淀池	4	4
4	设置环保标语	沿河设置警示标语“禁止乱扔垃圾入河”等	0.2	0.2
5	环保培训	定期对作业人员进行环保宣传培训	0.8	0.8
合计			24	26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等产生的噪声，要优化总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禁止午间、夜间高噪声作业，通过吸声、消声、减震等措施，减小噪声影响。施工作业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通过上述措施，施工噪声的影响将得到较大程度的缓解，噪声影响是有限的、暂时的，施工结束后，影响随即消失。

2.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废包括废土石方、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中对可再利用的废料，如木材、钢筋等，应进行回收，以节省资源，其余不可利用由城市管理部门统一管理运至指定地点；废土石方由城市管理部门统一管理运至指定地点；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固废均妥善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工程施工期间在施工现场容易产生短期的施工噪声等环境不利影响，但随着施工结束后污染情况也随之消失。

（2）运行期及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在雅安经济开发区内进行标准厂房的建设，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厂房建成即完成本项目工程，不会有营运期污染，相关环境污染排放待有工业项目进驻后再进行相关总量控制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实施，项目实施期间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污水、扬尘、噪声管理，对施工总平方案进行合理的布置，施工期废水修建沉淀池回用，禁止外排，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降低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建筑垃圾运至住建部门指定地点处理，严禁随意倾倒；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置。

（三）工程完工后，应及时恢复施工现场，做好项目周边绿化工作。

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规定履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雅安市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配合雅安市环境监察支队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表 6-1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影响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	噪声	优化总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通过吸声、消声、减震等措施，减小噪声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和了解，加强了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采取吸声、消声、减震等措施，降低运行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源强大的施工活动。项目施工期间未收到居民投诉。
	固废	渣土中对可再利用的废料进行回收，送至当地城管部门指定的专用垃圾场所或用于回填低洼地带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土石方基本平衡，无弃土，建筑废物通过外运至雅安经开区指定的堆放点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纳入城市垃圾清运系统。
运行期		本项目为场平及标准化厂房建设工程，为以后招引项目做准备，项目本身不涉及营运期。招引的企业入驻后，需另做环评。	

表 6-2 环境保护局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 工 期	<p>加强施工期污水、扬尘、噪声管理，对施工总平方案进行合理的布置，施工期废水修建沉淀池回用，禁止外排，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降低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项目优化了平面布置，加强了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采取吸声、消声、减震等措施，降低运行噪声。合理对施工时间进行安排。车辆封闭运输，减少了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无外排情况发生。以上措施降低了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建筑垃圾运至住建部门指定地点处理，严禁随意倾倒；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置。</p>	<p>垃圾外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纳入城市垃圾清运系统。</p>
	<p>工程完工后，应及时恢复施工现场，做好项目周边绿化工作。</p>	<p>项目已完工，并完善了绿化措施</p>
运 行 期	<p>雅安市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配合雅安市环境监察支队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p>	<p>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环境管理状况良好。通过公众意见调查，周边居民对本项目基本满意。</p>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分析

(一) 施工期环境影响回顾调查

1、声环境影响回顾调查

项目通过采取优化总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禁止夜间高噪声作业，同时采取吸声、消声、减震等措施，减小了噪声影响。通过上述措施，施工噪声的影响得到较大程度的缓解。

2、固体废弃物影响回顾调查

项目土石方基本平衡，无弃土，建筑废物通过外运至雅安经开区指定的堆放点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纳入城市垃圾清运系统。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未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二) 运行期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在雅安经济开发区内进行场平及标准化厂房的建设，为以后招引项目做准备，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厂房建成即完成本项目工程，不涉及入驻企业运营期污染，招引的企业入驻后，需另做环评和验收。

项目建成后现状见下图。



项目大门及孵化园



厂区大门及进厂道路



厂区配套设施



厂区绿化



厂区道路



厂区绿化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1.调查目的

为了解项目在施工期、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要求，本次验收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工作，主要针对本工程在施工期、运行期间存在的环境问题，建设单位采取的措施的有效性以及项目的建设对地的社会经济的影响进行调查。

2.调查时间、对象和方式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时间为2017年3月22日。共发放调查表35份，实际收回有效调查表35份，回收率100%。调查对象和调查方式见下表。

表 8-1 公参调查方式和调查对象

序号	调查对象	调查方式
1	行人	现场咨询
2	居民	现场咨询、发放调查表

3.公众意见结果及分析

主要调查内容和调查回收的公众意见统计结果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统计结果

1. 您对项目运行期间区域的环境状况满意程度如何？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满意	D.不满意
	77.1%	22.9%		
2. 您是否知道/了解在该地区建设的本项目？	A.很了解	B.了解	C.一般了解	D.不了解
	57.1%	42.9%		
3. 您认为项目建设区域主要的环境问题是什么？	A.大气污染	B.水体污染	C.噪声污染及其他	D.没有污染
			45.7%	54.3%
4. 您对本工程运行后生态恢复情况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D.无所谓
	40.0%	51.4%		8.6%
5. 您对项目施工期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D.无所谓
	28.6%	31.4%		40.0%
6. 您在本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最关心的是：	A.经济效益	B.社会效益	C.环境保护	D.其他
	51.4%	42.9%		5.7%
7. 您认为本项目建设运行带来的最大不利因素是：	A.水污染加剧	B.空气污染加剧	C.生态环境破坏	D.无影响
				100%

8. 您对本项目建设持何态度?	A.非常支持	B.赞成	C.不赞成	D.无所谓
	82.9%	14.3%		2.9%

4.公众意见调查结果分析

本项目经现场调查及公众意见调查，本项目线路在施工期间未发生扰民现象，各级环保部门没有收到群众投诉。

经过对公众意见调查的分析可知：

- 1、100%的受调查公众对项目运行期间区域环境表示满意。
- 2、100%的受调查公众对项目了解。
- 3、45.7%的受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建设区域主要的环境问题是噪声污染，其余的公众表示没有污染。
- 4、工程施工期间采取了生态防治措施减缓影响，40%的对项目生态恢复后表示很满意，51.4%的公众对采取的措施表示基本满意，8.6%的公众表示无所谓。
- 5、工程施工期间采取了扬尘、废水、噪声等减缓影响，28.6%的受调查公众对施工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表示很满意，31.4%的公众表示基本满意，40%的公众表示无所谓。
- 6、51.4%的受调查公众关心项目运营后其他问题，42.9%公众表示为社会效益，51.4%公众表示为经济效益，5.7%为其他。
- 7、本项目建设运行带来的最大不利因素？100%公众表示无影响。
- 8、97.1%的受调查公众对项目建设持赞成态度或支持，2.9%的公众表示无所谓。

调查数据表明，该项目建成试运行以来，未对周围居民产生较大的环境污染影响，得到周围民众的肯定。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也无投诉。

综上所述，工程在施工期和运行期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没有收到有关群众的环保投诉。

表九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及建议

本次验收的雅安经济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名山片区标准厂房工程（三期）”项目，位于雅安市经济开发区芦天宝飞地园区，评价区域所处环境主要为已征并纳入雅安市城市总体规划建设用地。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根据意向企业的意见建议，项目分为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中部的3栋多层厂房在项目二期进行建设。同时项目一期在西北侧增加一栋多层厂房的建设，增建厂房的变更经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审查同意了增建内容设计变更（雅经开规建函[2016]73号）。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仅包括已建成的一期工程。其验收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08909m²（约 163 亩），总建筑面积 82581.41 m²；其中孵化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17570m²；4 栋单层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 13053.72m²(高度 12m)；8 栋多层厂房，总建筑面积 51700.82m²；其他附属建筑设施建筑面积 256.67m²。绿化面积 36589.46m²。

目前该项目还未有企业入驻，因此食堂及其设备，备用发电机等均未安装。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项目厂区、厂房及孵化园，但不包入驻企业、食堂及其设备、备用发电机的环保验收。

1、噪声：工程建设过程中，合理布局高噪施工设备，加强了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通过吸声、消声、减震等措施，降低运行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禁止源强大的施工活动。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2、固体废物：项目土石方基本平衡，无弃土，建筑废物通过外运至雅安经开区指定的堆放点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纳入城市垃圾清运系统。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未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项目在施工和营运过程采取的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总体有效，建成后声环境质量基本符合所在环境功能区要求，固废得到有效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实际影响较小，建议本项目噪声和固废部分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建议

- 1、建立和完善环境保护应急预案。
- 2、加强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

